

类别：B类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签发人：郝明森

汉发改营商函〔2023〕101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 第424号提案的答复函

刘春艳委员：

您在汉中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上的提案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助推项目高质量发展的提案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认真贯彻各级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决策部署，以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，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加快推动完成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，各项工作任务有力有序开展、取得成效，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显著提高。在全省一季度市场主体满意度评价中，我市营商环境满意度为97.29%，位列全省首位。

一、加快打造更优营商环境

认真贯彻落实《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扎实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，研究制定“19+88”项目标措施，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统筹协调各县区及40余个市级部门全力推进实施，进一步减环节、压时间、优流程，方便企业群众办事，加快打造国企敢干、民企敢闯、外企敢投的一流营商环境。今年，聚力推进“营商环境突破年”活动，确定“5+40”项目标举措，聚焦服务企

业全生命周期，深化改革、敢于实践、勇于突破，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、全过程公正监管、全周期提升服务，着力打造办事更高效的政务环境、市场更满意的政策环境、支撑更有力的要素环境、预期更稳定的法治环境、亲清更统一的政商环境。

二、深化亲商助企纾困解难

全面开展“双包一解(包企业、包项目、解难题)”活动和“进万家门、知万家情、解万家难”“进知解”活动，领导干部深入包联企业及重点项目一线走访调研，协调解决企业和重大项目建设遇到的困难问题，形成有效的闭环管理，建立起企业诉求有道、解决有效、督办有力的服务长效机制。通过“双包一解”“进知解”活动，持续强化金融惠企支持力度、落实各级减税降费政策、提升便企服务效能、做深做实亲商助企服务等方式，为企业排忧解难。在“营商环境突破年”活动中，广泛利用各种宣传媒介，多渠道、多形式加大对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宣传力度，提高企业和群众对惠民政策、改革举措的知晓率和认可度，促进利企便民政策措施的有效释放。

三、聚力改革提升服务效能

设置“一件事一次办”综合窗口，围绕减事项、减层级、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，将更多事项纳入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提高“一网通办”效率，推行容缺受理、并联审批、全程代办等模式，为群众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服务。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，畅通企业反映诉求渠道，高效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。政务服务大厅设立“办不成事”专窗，负责协调解决企业、群众在办事过程中遇到的各类疑难问题，受理、解决办事群众、企业反映的问题及投诉，提供业务咨询、业务引导、协调解决、跟踪反馈等服务，为企业和群众办不成事提供兜底服务。

四、优化项目审批服务机制

建立跨层级、跨部门的审批协同服务工作专班，实行审批事项全要素统筹、审批进度全过程调度、审批问题全方位协调，对全市新开工重点项目，量身定制套餐式《项目协同审批事项办理指引》，推行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现场“问诊”等服务举措，审批窗口前移，提前介入，上门指导，全程陪护，逐项目开展审批协同服务，推动企业和项目早日落地、合规建设。常态化开展“局长体验审批服务”和审批人员“同事项不同审批环节相互体验审批”“双体验”活动，倒逼审批服务提质提效。

五、开展领域问题专项治理

强化政企沟通和社会监督，聘任 130 名“改革体验官”和 60 名“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”开展活动，提升监督实效，及时发现民生痛点、精准识别改革堵点，加快破解营商环境问题短板。在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中，以市场主体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问题为出发点，深入开展营商环境领域问题专项治理，部署 6 个专项行动、22 项重点任务。强化问题导向，立足源头治理，注重建章立制，坚持“小切口”破题，推动开展“大治理”，下硬茬破解影响企业发展和群众办事的急难愁盼问题，持续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针对提案提出的问题，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扎实贯彻落实中省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决策部署，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：

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站位，全力打造更优营商环境，以最大力度、最高效率、最强保障，推动办事便利化水平、项目服务保障水平、投资吸引力水平、监管服务创新水平、政策法规保障水平突破提升，为企业项目送政策、解难题，提供全方位精准服务，助力企业和项目持续加快发展。

二是持续强化营商环境法治化建设，坚持“两个毫不动摇”，强化《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力度，切

实保护民营中小企业合法权益。强化政企沟通和社会监督，营造尊重企业家、尊重创业者的浓厚氛围，进一步营造全社会主动参与、共建共享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。

三是紧盯改革的重点问题和关键环节，在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等方面再加力，进一步完善审批与监管互动机制，推进流程简约化、办事规范化、服务便利化。扎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和重点任务落地落实，切实办好群众“急难愁盼”的民生实事，持续提升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四是坚持以治理促改革、以治理促提升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、扎实推动问题整改，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，找准症结，建立长效机制，坚持标本兼治，切实把专项治理工作作为改进作风、推动工作、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，让企业群众在优化营商环境中看到变化、得到实惠。

衷心感谢您对汉中社会经济发展积极建言献策，希望您继续关注并支持我市营商环境建设工作。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6月25日

(联系人：舒弘毅，电话：2639121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6月25日印发